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编号： 2016-018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5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告编号：2016-017），现将有关情况补充更正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兴长集团	否	3,465,000	2012 年 7 月 11 日	2016 年 5 月 19 日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8.65%
合计	-	3,465,000	-	-	-	8.65%

说明：2012 年该质押股份数为 3,000,000 股，公司于 2013 年、2014 年分别实施了每 10 股送 1 股、每 10 股送 0.5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质押数增加为 3,465,000 股。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日，兴长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43,858 股（含兴长集团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 246,111,657 股的 16.27%。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兴长集团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积数为 20,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52.07%。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表。

对本次补充更正披露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谨向广大投资者致以歉意。

特此公告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